

# 太仓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太科字〔2019〕25号



## 关于申报 2018 年度太仓市高新技术企业 培育政策奖励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太仓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实施意见》（太政发〔2018〕62号）、《太仓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太科规〔2018〕2号，下称《高企培育实施细则》）文件精神，我局将开展 2018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政策奖励申报受理工作，具体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范围

符合《高企培育实施细则》中各项奖励内容的企业。

### 二、申报流程

申报奖励的企业将申报材料提交至所属区镇科技部门，区镇科技部门初审、汇总后统一递交至市科技局高新技术与产业发展科。

### 三、申报材料

- 1、《太仓市科技政策申请表》；
- 2、《高企培育奖励信用承诺书》；
- 3、《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信用承诺书》；
- 4、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；
- 5、规上企业在统计联网直报平台（<http://lwzb.jsstjj.cn/>）上填报科技活动报表的证明材料，如报表截图等；
- 6、有效高企 2018 年填报季报、年报的证明材料，如季报、年报填报状态截图等；
- 7、2018 年在市科技局开展研发项目备案登记的证明材料；
- 8、企业拥有知识产权情况证明材料；
- 9、企业 2018 年度纳税申报表；
- 10、收据。

申报材料中《太仓市科技政策申请表》、《高企培育奖励信用承诺书》、《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信用承诺书》一式两份，其他证明材料一式一份，加盖企业公章，收据另需加盖财务章。

### 四、申报时间

本次申报奖励截止日期为 2019 年 8 月 23 日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联系科室：市科技局高新技术与产业发展科

联系电话：53523295

## 五、其他说明

以上申报材料为兑现 2018 年度太仓市高企培育政策奖励的重要依据，不提供申报材料、材料不全或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材料将影响奖励的发放，已兑现奖励将予以追回。

附件 1：《太仓市科技政策申请表》

附件 2：《高企培育奖励信用承诺书》

附件 3：《市级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申报信用承诺书》

附件 4：收据样式

